

海城市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12 万吨/年菱镁矿滑石矿矿山整合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第一次公示）

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的相关要求，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向公众公开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并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海城市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12 万吨/年菱镁矿滑石矿矿山整合项目

建设性质：改建

建设地点：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析木镇红土岭村

建设内容：海城市金源矿业有限公司由原海城市金源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滑石矿）和海城市宇华矿业有限公司（菱镁矿）整合而成。整合后共分为两个采区，分别为金源采区、宇华采区，宇华采区作为储备区，短期内不进行开采，金源采区正常开采。矿区整合面积 0.2887 平方公里（金源采区面积 0.2224 平方公里，宇华采区 0.0663 平方公里），开采方式为露天/地下开采，金源采区开采深度由 180 米至-50 米，由 10 个拐点圈定，宇华采区开采深度由 284 米至 156 米，由 5 个拐点圈定，整合后生产能力为 12 万吨/年，其中菱镁矿 10 万吨/年，滑石矿 2 万吨/年。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海城市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联系人：王先生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13342111067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辽宁城致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地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聚贤西园 4 号 1 单元 8 层 1 号

环评单位联系人：曹女士

环评单位联系方式：17741248879

电子邮箱：361655988@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参与本着知情、真实、平等、广泛、主动的原则，采用公开发布工程信息收集公众意见及建议，公众可点击本文中链接获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填写后可通过书信、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实施后有关的环保意见和建议。

海城市金源矿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6 日